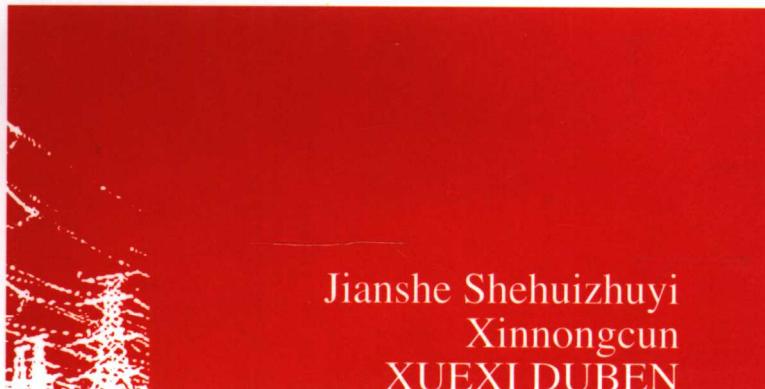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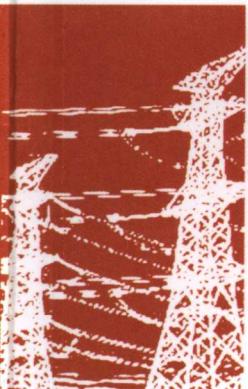


生产发展 | 生活富裕 | 乡风文明 | 村容整洁 | 管理民主

彭京宣 傅治平 刘剑波 / 编著

建设社会主义 新农村 学习读本



红旗出版社

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

彭京宜 傅治平 刘剑波/编著

中国农业出版社

ISBN 7-5021-1313-8

建设社会主义 新农村 学习读本

Hanshe Shenhuiyue
本书由学林出版社编著。Xinnongcun
新农人·新农村·新农民·新思想 XUE-XI DEBEN

精品大：行楷面世 繁體本：韓誠潤責

计划单出书单出单工

书名：《新农村建设》 ISBN：978-7-5021-1313-8

E-mail: jipu@agri.gov.cn

邮局：84012250 邮政编码：0403124

出版地：中国北京

印制地：北京三联印刷有限公司 3000手印 3000册

开本：880×1180mm 1/16 定价：18.5 元

红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学习读本/彭京宜,傅治平,

刘剑波编著. —北京:红旗出版社,2006. 1

ISBN 7-5051-1317-8

I. 建…

II. ①彭… ②傅… ③刘…

III. 农村-社会主义建设-中国-学习参考资料

IV. F3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0581 号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学习读本

彭京宜 傅治平 刘剑波 编著

责任编辑:李跃辉 封面设计:久品轩

红旗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100727 地址:北京市沙滩北街 2 号

E-mail:hqcb@publica.bj.cninfo.net

编辑部:84017570 发行部:64037154

印刷:北京怀柔红螺福利印刷厂

2006 年 2 月北京第 2 版 2006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7.5 字数:190 千字

ISBN 7-5051-1317-8

定价:15.00 元

**胡锦涛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专题
研讨班开班式上强调
尊重农民意愿 维护农民利益 增进农民福祉
扎实规划和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吴官正李长春罗干出席
曾庆红主持**

新华社北京 2 月 14 日电 中共中央举办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专题研讨班 14 日上午在中央党校开班。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在开班式上作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我们党在深刻分析当前国际国内形势、全面把握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阶段性特征的基础上，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出发确定的一项重大历史任务。全党同志和全国上下要团结一心、扎实工作，真正使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成为惠及广大农民群众的民心工程，不断取得扎实的成效。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

国政协主席贾庆林，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吴官正，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长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政法委书记罗干出席开班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中央党校校长曾庆红主持开班式。

胡锦涛在讲话中指出，重视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我们党的一贯战略思想。”“三农”问题始终是关系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全局性和根本性问题，农业丰则基础强，农民富则国家盛，农村稳则社会安。在新世纪新阶段，我们必须始终不渝地高度重视并认真解决好“三农”问题，不断开创“三农”工作的新局面。

胡锦涛指出，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农业和农村发生了历史性的深刻变化，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举世公认的伟大成就。但是，目前制约农业和农村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尚未消除，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的长效机制尚未形成，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滞后的局面也还没有根本改变，统筹城乡发展的体制机制没有完全建立起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加快推进现代化，必须妥善处理工农城乡关系。全党同志都要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意义。

胡锦涛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一项长期的历史任务。从本世纪头 20 年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到本世纪中叶我国基本实现现代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需要经过几十年的艰苦努力。从更长远的时间看，即使将来基本实现现代化了，“三农”问题依然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重大问题。我们一定要树立长期作战的思想，坚持不懈地做好“三农”工作。

胡锦涛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实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

活”的方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协调推进农村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党的建设，推动农村走上生产发展、生态良好、生活富裕的文明发展道路。

胡锦涛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要注意抓好以下工作。一是要全面加强农村生产力建设，针对制约农村生产力发展的突出问题，抓住关键环节，采取综合措施，加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加快农业科技进步，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转变农业增长方式。二是要坚持把促进农民增收作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中心任务，挖掘农业内部增收潜力，广辟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的途径，形成农民增收的长效机制。三是要扩大农村基层民主，搞好村民自治，健全村务公开制度，开展普法教育，确保广大农民群众依法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利。四是要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加快发展农村教育文化事业，倡导健康文明的新风尚，培育造就新型农民。五是要坚持以解决好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着力点，促进农村和谐社会建设，关心农村困难群众生活，发展农村卫生事业，加强农村社会建设和管理。六是要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体制，统筹推进农村各项改革，充分尊重广大农民群众的首创精神，全面增强农业和农村发展的活力。

胡锦涛指出，党的领导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根本保证。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的决策和部署上来，切实把这件关系全局的大事抓紧抓好。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统筹安排、科学规划，广泛听取基层和农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尊重自然规律、经济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区分轻重缓急，突出建设重点，分步实施，扎实推进。要从农民群众最关心、要求最迫切、最容易见效的事情抓起，不断让农民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好处。广大干部要弘扬求真务实精神，做到关心农民疾苦、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民利益、增进农民福祉。

曾庆红在主持开班式时指出，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从落实科学发展观、更好地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战略高度，深刻论述了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意义，系统阐发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认识和处理好的重大关系，并对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主要任务以及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提出了明确要求。讲话的针对性、指导性都很强。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在工作中切实贯彻落实。

曾庆红希望参加研讨班的有关方面负责同志，聚精会神研读，充分交流思想，深入探讨问题，不断提高认识，真正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决策和部署上来，努力提高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能力和水平。

王乐泉、王兆国、回良玉、刘淇、刘云山、吴仪、张立昌、张德江、陈良宇、周永康、俞正声、贺国强、郭伯雄、曹刚川、曾培炎、王刚、徐才厚、何勇、唐家璇、华建敏出席开班式。

参加这次研讨班的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主要负责同志，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军队各大单位主要负责同志。

(《人民日报》2006年2月15日第一版)

胡锦涛在中共中央政治局 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统一思想 科学规划 扎实推进 使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成为 惠及广大农民的民心工程

新华社北京1月26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1月25日下午进行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他强调，要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全局出发，深刻认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做好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各项工作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积极、全面、扎实地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落到实处，使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成为惠及广大农民群众的民心工程。

中共中央政治局这次集体学习安排的内容是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农业部农业贸易促进中心钱克明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张晓山研究员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并谈了他们的有关看法和建议。

中共中央政治局各位同志认真听取了他们的讲解，并就有关问题进行了讨论。

胡锦涛在主持学习时发表了讲话。他指出，党的十六届五中

全会，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全局出发，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我国有 13 亿人口，农村人口占大多数，农业和农村发展搞不上去，农民生活得不到显著改善，我们就不能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不能实现全国的现代化，不能实现全国人民共同富裕，不能实现国家长治久安。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年来，我们强调解决好“三农”问题是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采取一系列支农惠农的重大方针政策和有效措施，农业和农村发展呈现出良好的态势，农民生活不断有所改善。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要求相比，我国农业和农村发展还面临着一些突出的矛盾和问题。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加快推进现代化，必须妥善处理工农城乡关系。“十一五”时期是我国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国农业和农村发展的一个重要机遇期，我们必须下更大的决心、拿出更多的投入、进行更扎实的努力，推动现代农业建设迈出重大步伐，在构建新型工农城乡关系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打下坚实基础。

胡锦涛指出，要贯彻落实好中央关于加强“三农”工作的大政方针，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关键在于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把“三农”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统筹城乡发展，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切实实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认真抓好落实。

胡锦涛就抓好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工作落实提出五点要求。一是要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基层干部和农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深入掌握农业和农村发展的规律和特点，努力使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各项工作切实符合实际、符合农民意愿。二是要因地制宜、搞好规划，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坚持从实际和现有条件出发，充分尊重自然规律、经济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科学确定发展目标和实施步骤，指导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逐步推进。三是要抓住重点、积极推进，坚持把广大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农民生产生活中最紧迫的实际问题入手，区分轻重缓急，突出建设重点，为农民群众多办好事、实事，做到不急于求成，不搞一刀切，不强迫命令，更不能搞形式主义。四是要完善机制、形成合力，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加强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大力加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宣传教育，使全党全国以及全社会共同关心和热情参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五是要总结经验、分类指导，注重抓好试点，及时总结实践，发现典型经验，指导面上工作，不断开创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新局面。

(《人民日报》2006年1月27日第一版)

**温家宝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专题
研讨班结业式上强调
统筹城乡发展 加大对三农支持力度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曾庆红李长春罗干出席 吴官正主持

新华社北京 2 月 20 日电 中共中央举办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专题研讨班 20 日上午在中央党校结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结业式上作了重要讲话。他强调，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和城乡统筹的思路，把广大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经过长期坚持不懈地努力，使农村面貌有一个大的变化。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中央党校校长曾庆红，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长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政法委书记罗干出席结业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吴官正主持结业式。

温家宝在讲话中指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历史任务。在整个现代化建设过程中，要始终把建设

社会主义新农村、促进城乡协调发展放到重要位置。建设新农村是一个与现代化建设同步的过程，要充分认识其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树立长期奋斗的思想，锲而不舍地推进，不断加快农村发展。

温家宝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推动农村全面进步。要始终把发展农村生产力放在第一位，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繁荣农村经济，特别是稳定发展粮食生产，持续增加农民收入。同时要大力发展农村教育、科技、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农村基层民主，推动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和谐稳定。改变农村面貌需要进行村庄建设和环境治理，但不能把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简单理解为就是村庄建设。村庄建设必须建立在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上。要防止搞不切实际的大拆大建，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也要防止违背群众意愿随意并村。

温家宝指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落实好党的农村政策，深化农村改革。要按照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创新体制机制，增强农村发展活力。要长期稳定和不断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切实保护农户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保障农民的物质利益和民主权利。要在巩固税费改革成果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农村综合改革。要把中央近年来出台的扶持“三农”的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充分发挥政策对推动新农村建设的效力。

温家宝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实行城乡统筹，加大对农业和农村发展的支持力度。要认真贯彻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方针，坚持“多予少取放活”，尤其要在“多予”上下功夫。下决心调整国民收入分配结构，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加强政府对农村的公共服务，将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转向农村。今年，要做到国家财政支农资金的增量高于上年，国债和预算内建设资金用于农村建设的比重高于上年，其中直接

用于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的资金总量高于上年。今后，要做到财政新增教育、卫生、文化等事业经费主要用于农村，国家基本建设资金增量主要用于农村，政府征用土地出让收益主要用于农村。城市要采取多种形式支持农村发展，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引导社会资金投向农村建设，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新农村建设的浓厚氛围。

温家宝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坚持尊重实际、尊重群众，让农民得到实实在在的利益。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分类指导，不搞一刀切。要量力而行，充分考虑当地财力和群众的承受能力，不能盲目攀比、急于求成，更不能通过加重农民负担和增加乡村负债搞建设。要注意帮助落后村、贫困村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农民群众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主体，要尊重他们的意愿，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防止强迫命令。要引导广大农民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建设自己的家园。

温家宝指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注重解决农民最关心、最迫切的问题。要统盘考虑城镇建设和农村发展，对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作出科学规划，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要认真贯彻落实今年中央1号文件精神，从农民群众最关心的实际问题入手，突出抓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农村教育、卫生和文化事业，着力解决农村基础设施滞后和农民上学难、看病难等突出问题，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有一个良好开局。温家宝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实行村务公开。要加强农村普法宣传教育，推进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面提高农民素质，培养造就新型农民。

吴官正在主持结业式时指出，温家宝同志的讲话紧紧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个主题，总结了大家一周来学习讨论的主要

收获，强调了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需要把握的一些重大问题，提出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原则要求和政策措施，对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工作作了进一步部署。各地区各部门要结合各自实际，认真学习领会胡锦涛和温家宝同志在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加大工作力度，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各项任务扎实落实到实处。

王乐泉、回良玉、刘淇、刘云山、吴仪、张立昌、张德江、陈良宇、周永康、俞正声、贺国强、曾培炎、王刚、徐才厚、何勇、唐家璇、华建敏出席结业式。

这期专题研讨班于2月14日在中央党校开班。研讨班期间，有关方面的负责同志紧密联系实际，围绕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作了7次专题报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主要负责同志，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军队各大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了研讨班。

(《人民日报》2006年2月21日第一版)

温家宝总理在中央农村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关于当前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几个问题

（2005年12月29日）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了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任务，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我国在总体上已经进入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发展阶段，我们必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的要求，实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方针。在现阶段，只有实行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的方略，才能切实优化经济结构，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才能使广大人民群众共享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才能如期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因此，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不仅关系到农业、农村的发展和农民的富裕，而且关系到实现国家的长治久安和民族的伟大复兴。必须站在全局的高度，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作为我们在现代化进程中的一项重要历史使命，使之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同认识和共同行动。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按照十六届五中全会《建议》提出的“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全面推进农村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党的建设。要认真贯彻党在农村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坚持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特别是要在“多予”上下功夫。经过全党全国坚持不懈的努力，使农业生产力水平有一个较大的提

高，使广大农民的生活有比较明显的改善，使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切实加强，使农村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使农村基层民主建设继续推进。归根到底，要切实保障农民的民主权利，使农民得到实实在在的物质利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一个全面的目标，是一项长期的任务，必须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尊重农民意愿，注重实效，着力解决农民生产生活中最迫切的实际问题。只有这样，才能使新农村建设带给农民实惠、受到农民拥护，扎实稳步地推向前进。

下面，我就当前“三农”工作中必须引起高度重视的问题，讲几点意见。

一、关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问题

长期以来，我国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很不平衡。城市发展很快，农村发展滞后。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考虑，必须改变这种状况。这就要求我们从思想认识到工作部署都必须有一个大的转变，要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调动各方面投入的积极性，大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这不仅会改善农村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能力，而且会增加农民的就业机会和收入，是一举多得的好事情，要作为今后几年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力争通过“十一五”时期的努力，使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整体面貌有比较明显的变化。在这方面，2006年要迈出更大的步伐。

首先，财政性建设资金要向农村倾斜。关键是要下决心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特别是调整国家建设资金的投向和结构，向更多地支持农村建设转变。这是今后几年经济工作的一个战略性举措，直接关系到促进农村经济社会的发展，关系到扩大国内需求，对国家的长期发展也将产生深远的影响。2006年，国家财政支农资金的增量要高于上年，国债和预算内建设资金用于农村

建设的比重高于上年，其中直接用于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的资金总量要高于上年。各地区各部门尤其是基础产业和公共服务部门，要更多地关注和支持农村，把工作重心逐步地转向农村，把掌握的资源更多地投向农村，把基础设施建设重点转向农村。在制定发展规划、安排建设项目、增加资金投入时都要向农村倾斜。有条件的地方，步子要迈得更大一些。各部门要相互配合，加大支农资金协调整合的力度，提高使用效率，集中力量办大事。各类金融机构也要调整信贷投放结构，切实改善金融服务，加强对“三农”的支持。

其次，要重视发挥城市对农村的带动作用。实行市管县体制的初衷，就是为了发挥城市的带动效应，促进城乡协调发展。经过这些年的建设，城市经济实力和财力大为增强，基础设施建设有很大改善，城市面貌日新月异。但也要看到，城乡差距在明显拉大。今后，各大中城市都要切实履行市带县、市帮县的责任，通盘制定城乡发展规划，加大市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对郊区和所属县乡的投入，加大公共基础设施向农村的延伸，同时组织城市有关单位和企业帮扶农村，增强城市对农村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形成城乡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局面。

第三，要充分发挥农民和社会各方面的作用。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要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引导他们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同时，国家财政要通过直接补助资金、补助原材料或“以奖代补”等方式给予鼓励，引导农民对直接受益的公共设施建设投工投劳。要加快建立全社会参与的激励机制，鼓励各种社会力量参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二、关于农村综合改革问题

2006年全面取消农业税，农村税费改革走到今天这一步很